

讲题：我是生命的粮

经文：约翰福音六章 24-35 节

讲员：潘志成牧师



引言

主耶稣说：我是生命的粮，这句话在约翰福音第六章一共讲了两次。（35节；48节）。学者在研究这段经文时，特别留意到耶稣的口吻：“我是”。(I am the bread of life) 耶稣说“我是”，“我是”是神的自我宣告。例如古代中国皇帝会用“朕”来自称。除了皇帝以外，没有人有资格使用“朕”来自称的。“我是”这样的口吻也是一样，也只是神可以这样宣告“我是”。

在约翰福音书里主耶稣一共作了七次“我是”的自我宣告。我是道路、我是真理、我是生命、我是世界的光、我是好牧人、我是羊的门、我是真葡萄树。耶稣这样的宣告，是要说明他和人的关系是什么；对于人特殊的需要，他将会如何满足他们。例如：耶稣是人在黑暗里的光；耶稣在人需要安全时可以成为他们保护的门，耶稣在人需要被引导时，成为他们的好牧人。今天我们要特别来思想耶稣第一个自我宣告：我是生命的粮。

生命的粮的背景

首先，让我们先来了解耶稣宣告自己是生命的粮的背景。在约翰福音书第6章里，约翰很详细的记载耶稣在加利利海边的事件和教导，在加利利地区共发生了三件事：第一件事是耶稣以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神迹（6:1-15）；第二件事是耶稣在海面上行走，来到门徒的船上，和他们会合渡海到迦百农去（6:16-24）；最后的一件事，也是经文最长的，是耶稣在迦百农的会堂里的教导，就是有关生命的粮的讲论（6:25-71）。

这三个事件是一个紧接一个的，五饼二鱼的神迹与耶稣在会堂的教导相隔只有一天。耶稣在加利利海边以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神迹是惊天动地的，他们因此认定他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，就要强逼他作王。耶稣就避开群众独自退到山上去，并吩咐门徒先乘船离开，过海到迦百农去。当天晚上，耶稣就悄悄的在海面上行走，来到海中间与门徒会合，一同往迦百农去。第二天，群众发现耶稣与门徒都离开了本村，就推断他们去了迦百

农，便坐船追踪前往，结果真的在迦百农找到耶稣，那时耶稣正在会堂里教训人。耶稣知道这些群众如此穷追不舍的来找他背后的原由，就有带着责备的口气说道：“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找我，并不是因见了神迹，乃是因吃饼得饱。”耶稣因此叫他们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，要为那可以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。耶稣与他们的谈论，最终就引发了他才是真正生命的粮的教导。

吃饼得饱的加利利人

说实在的，这些加利利人他们只看到神迹中的饼和鱼能喂饱他们，没有看见这神迹里要显明耶稣是谁。也就是说，他们之所以对耶稣有兴趣，只不过因为耶稣喂饱了他们的肚腹，以致於他们可以无需工作，便可获得食物。他们只看到眼前物质上的需要，因此耶稣必须将他们的注意力带到永恒的事情上，要他们去追求那叫人可以得到永恒生命的食物，也就是他在以后的讲论里所说的“生命的粮”。

耶稣在前一天所行的五饼二鱼的神迹，似乎让他们相信他是像摩西那样的先知，他们以他们的祖宗在旷野流浪的时候，摩西每天都让他们有吗哪作为食物的供应为例子，质问耶稣能否也可以如此行？换句话说，五饼二鱼对他们来说只是一次过的神迹，并不能满足他们每天对食物的需要。他们似乎要耶稣也能像摩西一样有能力，能把天上的食物运到人间，可以每天供应食物给他们。耶稣因此要纠

正他们对摩西的能力和天上食物的错误看法。

耶稣与摩西的比较

首先，耶稣指出摩西没有这样的神力，可以把天上的粮食降到人间来，他不是吗哪的赐予者；吗哪是神赐给当时的以色列百姓。

第二，他不是另外一位摩西，他的身份与能力是比摩西更为尊贵和伟大，因为这位赐吗哪的神是他的父。他是从父神那里来的，是从天上降下来的，被父神差派到世间来执行父的旨意，就是要将生命的粮赐给世人。

第三点，就是昔日神所赐给以色列百姓的吗哪，与他现在所要赐给世人的生命之粮，是有很大的差别。吗哪虽是奇妙的食物从天而降，但是它是会朽坏的，只能存放一天。再说，它只能短暂解决人的饥饿问题，吃了仍要再吃，而吃吗哪的人最终还是会死。但耶稣所赐来自天上神那里的生命之粮，是永不朽坏的，人吃了便不再饥饿，并且永远不死。

叫你永远活着的生命粮

为什么人吃了耶稣从神那里来的生命之粮就会永远不死？因为这生命之粮就是耶稣本身：我所要赐的粮，就是我的肉，为世人的生命所赐的

（6:51）。耶稣接着就讲了令犹太人很惊讶和冒犯的话：“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

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…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，我又因父活着；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。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，吃这粮的人，就永远活着”（6:53 下）。

其实约翰福音书的一开始，就是要强调耶稣作为神的道，他就是一切生命的源头，约翰如此说：太初有道，道与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万物是藉着他造的；凡被造的，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，生命在他里面。

在第六章耶稣宣告他就是生命的粮的讲论里，你如果稍为留意一下，你会发现耶稣提到一样工作，这工作在犹太人根深蒂固的观念里，只有神才能做到，那就是叫死人复活。耶稣四次提到那些相信他、到他那里来的人，在末日他要叫他们复活（39，40，44，54 节）。这说明什么？说明了耶稣有与神同等的大能，父能做的，子也照样能做。其实之前在第五章里，耶稣已很大胆的如此说：“父怎样叫死人起来，使他们活着，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（21 节）。”接着他又进一步说：“时候将到，现在就是了，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，听见的人就要活了。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，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（25-26 节）。”耶稣的这番话不是凭空而说的，他以后就以行动来证明生命就在他里面，就是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的事件里。他因此自我宣告说：“复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！

信我的人，虽然死了，也必复活（11:25）。”

复活是什么？复活就是神和他儿子给世人应许的行动：“是每一个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的完满实现（40 节）。”复活就是那些来到神儿子那里的人，他们永恒生命的最终展现。所以，耶稣可以有把握的，向人宣告他自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生命之粮，人若吃了这粮，就必永远活着！

耶稣宣告自己是生命的粮，又不断强调自己与父神的特殊关系；他是受父神的差派，从天降下来来实现父神的心意。在会堂里的犹太人听了很感困惑：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？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？他如今怎么说“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”呢？这些犹太人以为他们自己对耶稣的身世、对耶稣父母的熟悉，认定他的话不可能是真的。由於他们的偏见，他们不能领悟耶稣行五饼二鱼神迹背后的意义，也就不能看见耶稣真正的身份。难怪耶稣要对他们说：“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，就会到我这里来。”换句话说，耶稣要告诉他们：“你们瞎眼的真正原因，是因为你们并没有在聆听及学习神对你们说的话。”

是的，我们若要信靠耶稣，就必须先相信他所说的一切话，他的话语就会成为我们聆听及学习的内容。否则的话，我们就会用自己的观点或想法去决定要不要接受耶稣所说的话。当耶稣声称他的肉真是可吃的，他的血真

是可喝的，对犹太人而言，他的话语是很冒犯性的，因为他们的律法是禁止他们吃带血的食物，更不要说是吃人肉。当然耶稣所讲的“吃肉”、“喝血”是象征性的说法，是要代表他的生命、也代表着他要为世人付上的赎价。“吃肉”、“喝血”也是指信徒在圣餐中的相交。我们传统教会在主日崇拜中都有作信仰宣告，共读使徒信经。使徒信经包括圣父上帝、圣子耶稣、圣灵及圣而公的教会信仰告白。在教会的信仰告白之下，有信徒相通的条文，所谓信徒相通不止于信徒之间的团契交往，更是信徒在圣餐中的相交，分享基督的生命，就是他的身体和宝血。这是信徒合一的基础，分享基督才能活出教会肢体的生活。在初代的教会常受外界的批判和误会，其中一项控诉就是误以为教会群体是邪教组织，聚在一起吃人肉，喝人血。其实教会是在举行圣餐仪式。再回到经文来：对于耶稣所讲我的肉是可以吃，我的血是可以喝的这番话是难以明白、很难听得进去、甚至是令人讨厌的，他们因此选择离开耶稣，而这些人竟是曾经跟随过耶稣的门徒。

总结

有学者说：“我们跟随耶稣，并不是因为我们完全明白，自觉完全明白的人只会偏行己路；我们乃是由於不明白，才死心塌地的跟随。”当耶稣看见跟随他的人很多都离他而去，他就对十二门徒说：“你们也要去吗？”西门彼得回答说：“主啊，你有永生

之道，我们还归从谁呢？我们已经信了，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”（6:67-69）。我们不一定会完全明白耶稣所讲的每一句话，也无法预知前面的道路会是如何，但我们必须像彼得一样，确认耶稣是来自父神那里的，他是生命的粮，让带给我们永恒的生命。所以，纵使我们对他的话，却知道他的话带来永生；纵使我们对人生苦难或劣境不能领悟，却知道他必带领和保守，这就是我们对他的委身和信靠。